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資料日期：115 年 3 月 31 日止

依據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68條及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44條規定，揭露本公司年度內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公司治理之架構及規則

- (一)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及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以保障投資人權益，並促進本公司業務之健全發展，特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資遵循，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 (二)本公司建立公司治理制度，除應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外，亦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保障股東權益。
 - 2.強化董事會職能。
 - 3.發揮監察人功能。
 - 4.尊重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權益。
 - 5.提昇資訊透明度。
- (三)本公司應依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考量公司整體之營運活動，設計並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且應隨時檢討，以因應內外環境之變遷，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 (四)為強化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及董事職能，除「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外，本公司另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等相關規章，做為運作遵循之準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股權結構

1.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數量	本國法人		本國 自然人	外國 機構	外國 個人	合計
	上市公司	其他法人				
人數	1	0	0	0	0	1
持有股數	60,000,000	0	0	0	0	60,000,000
持股比例	100%	0	0	0	0	100%

2.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	60,000,000	100%

(二) 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1人時，依公司法或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行使之職權由董事會代行之。

三、董事會之結構、成員之專業性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之結構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組成，設置董事五人及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均為三年，得連選連任，並依法互推董事長一人。本公司自第十屆董事會起，自外部聘任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二) 董事會成員之專業性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成員名單：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目前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代表法人
				股份數額	持股比率	股份數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尤昭文	114.12.24	至 117.12.23	60,000,000	100%	60,000,000	100%	紐約佩斯大學投資管理碩士 現任第一金投信董事長 曾任摩根投信總經理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高子敬	114.12.24	至 117.12.23					臺灣大學 財金所碩士 現任第一金投信總經理 曾任日盛投信投資研究管理處副總經理	
董事	傅清源	114.12.24	至 117.12.23					英國牛津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董事	楊馥如	114.12.24	至 117.12.23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博士 現任中國文化大學教務長暨財務金融學系教授	
董事	林振明	114.12.24	至 117.12.23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現任第一銀行理財業務處處長	
監察人	李淑玲	114.12.24	至 117.12.23					台灣大學國際貿易系 現任第一金控副總經理兼策略規劃處處長	
監察人	廖文偉	115.2.26	至 117.12.23					美國麻州克拉克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現任第一銀行副總經理兼財務處處長	

2. 董事會成員之專業性及獨立性：

	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獨立性情形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院校講師以上	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尤昭文			✓	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間未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之關係
高子敬			✓	
傅清源			✓	
楊馥如	✓		✓	
林振明			✓	
李淑玲			✓	
廖文偉			✓	

四、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職責

(一)董事會之職責

本公司董事會遵照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負責管理各項業務及落實營運方針；同時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綜理本公司董事會之執行及有效性。

(二)經理人之職責

總經理秉承董事會之授權綜理本公司之業務，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經理人應輔佐總經理執行公司之業務。

五、監察人之職責及獨立性

(一)監察人之職責

1.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訂如下：

- (1)查核公司財務狀況。
- (2)審查並稽核會計簿冊及文件。
- (3)其他依法令所授予之職權。

2.除依法執行職務外，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二)監察人之獨立性

有關監察人之獨立性，請參考前揭「三、董事會之結構、成員之專業性及獨立性」之說明。

六、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隸屬於董事會下設之功能性委員會分別為「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各自組成、職責及運作如下：

(一)風險管理委員會

- 1.組成：董事長為主任委員，委員由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各處副總經理組成。
- 2.職責：負責擬訂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原則、政策及監控指標，審查各項新產品及業務計畫相關之授權準則、核決程序，協調及監督各有關單位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 3.運作情形：每季定期召開會議為原則，由風險管理部提出風險管理工作報告，並得視實際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二)永續發展委員會

- 1.組成：董事長為主任委員、總經理為執行委員，委員由行銷業務處、投資處、營運處等處級主管及綜合企劃部、風險管理部、法令遵循部等部級主管組成。
- 2.職責：負責推動與執行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及計畫，本委員會下設各功能性小組，並置總召集人一人，秉承執行委員之命，擔任輔佐之職，協助督導各小組事務之推動，及綜理委員會開會事宜。
- 3.運作情形：每季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由各小組提出執行進度與落實情況，並得視實際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三)問責委員會

- 1.組成：委員會成員不得少於三人，被問責人員為董事長以外之高階管理人員時，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其餘委員由董事長指派之董事及至少一位監察人擔任；惟被問責人員為董事長時，全體監察人為當然委員，並由董事會推選其中一人擔任主席，其餘委員由董事互選之。
- 2.職責：為明確界定董事長與高階管理人員之責任範圍，建置以責任為基礎之公司治理架構及精進高階管理人員問責制度。
- 3.運作情形：本委員會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須由全數委員出席，並以全數委員同意議決之。

七、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結構及政策，以及其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一)依據本公司所訂「董事、監察人及顧問車馬費及出席費之支給規則」，給付予董事及監察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結構

- 1.薪資：依據本公司「員工職等、本薪對照表」給付合理薪資。
- 2.團體績效獎金：依據部門年度貢獻度、績效考核及目標達成等項目綜合評估分配。

八、董事、監察人之進修情形

(一)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及進修地圖」之相關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考量在專業能力之外範圍，應函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或法律及環境(E)社會(S)及治理(G)永續責任等相關進修課程。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自114年1月1日至115年3月31日止，進修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年度累積進修時數
董事長	尤昭文	2025/08/14	公司治理論壇-新興科技下的洗錢、防詐與資安風險趨勢	6
		2025/11/18	企業不法責任與公司治理：法遵與問責體系之建構與解析	
董事	楊韻如	2025/05/23	公司治理論壇-數位金融發展下之個資保護趨勢與應用	9

		2025/08/14	公司治理論壇-新興科技下的洗錢、防詐與資安風險趨勢	
		2025/11/4	公司治理論壇-生成式AI的金融產業應用與評估、管理	
董事	林振明	2025/08/14	公司治理論壇-新興科技下的洗錢、防詐與資安風險趨勢	6
		2025/11/4	公司治理論壇-生成式AI的金融產業應用與評估、管理	
監察人	李淑玲	2025/08/14	公司治理論壇-新興科技下的洗錢、防詐與資安風險趨勢	6
		2025/11/4	公司治理論壇-生成式AI的金融產業應用與評估、管理	
董事	傅清源	2025/11/20	碳定價機制國內外發展趨勢	6
		2025/11/21	公司治理專題講座-再生能源的發展現況與挑戰	
監察人 (任期截止於 2025/12/23)	蔡淑美	2025/4/9	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解析與案例分享	12
		2025/4/17	淨零碳排趨勢下的永續金融與企業因應	
		2025/4/18	從證券交易法看企業及董監事責任義務	
		2025/5/16	地緣政治下資安治理及管理	
監察人 (任期始於 2026/2/26)	廖文偉 (擔任董事任期截 止於2025/12/23)	2025/05/23	公司治理論壇-數位金融發展下之個資保護趨勢與應用	12
		2025/9/24	公司治理講堂-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相關法規對董事會的要求	
		2025/11/4	公司治理論壇-生成式AI的金融產業應用與評估、管理	
監察人 (任期始於 2025/12/24截 止於2026/2/25)	王水蓮	2025/02/10 - 2025/02/18	法令遵循人員職前研習班	30

九、風險管理資訊

(一)本公司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秉承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原則，建立風險管理程序、評估方法、管理指標，並監督風險管理過程之品質及風險暴露程度，以確認風險管理及控制政策有效運作，其權責如下：

1. 風險管理之政策、處理程序、作業準則、風險管理指標之審訂。
2. 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及資本適足性規劃事項之審訂。
3. 審核各類風險限額、分析模型及評估方法、風險管理控制措施及組織架構。
4. 監控本公司各類風險狀況、運作流程及監督法令遵守事項，並按季向董事會報告。
5. 其他有關本公司風險管理工作協調事項。

(二)本公司各單位從事各項業務時，均恪遵主管機關發布之法令規定、第一金控頒訂之子公司相關管理規則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相關作業規定並確實執行。

十、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關係

(一)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並依本公司所訂「與利害關係人為交易行為作業準則」規範與利害關係人交易。

(二)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包括往來員工、母公司及關係企業，本公司定期調查利害關係人之名單，納入控管。

十一、對於法令規範資訊公開事項之詳細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詳實正確揭露本公司及各基金相關資訊，網站設專人負責維護並即時更新並依照相關法令之規定，於下列網站申報公司或所管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之相關資訊。

(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公司及基金年度財務報告、基金公開說明書。

(二)投信投顧公會網站：基金基本資料、基金淨值、基金投資相關比例、全權委託業務統計等資訊。

十二、公司治理之運作情形和公司本身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距與原因

項目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差距與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方式。 2.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之名單情形。 3.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1.本公司為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僅有1法人股東，故無一般公司處理股東建議及爭議事項之處理。 2.本公司依相關規範辦理與股東溝通事宜，第一金控為有控制能力股東，就其所獲悉有關本公司重大訊息，於訊息揭露之前負有保密義務，且不得利用該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3.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查詢系統供各單位於進行交易前查詢，以利進行與關係企業交易往來之風險管控；同時訂有內部稽核及內部控制制度，並依照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辦理。	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方式。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董事5人，目前未設置獨立董事，均依公司法規定行使職權。	未設置獨立董事。
(三)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其他各類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無設置審計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其運作情形如前揭第六條「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所載內容。	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並未設置。

十三、關係人交易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交易均依照金融控股公司法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基金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以避免違反法規，造成風險產生，損及受益人及股東權益，相關交易資訊請參考官網(<http://www.fsitc.com.tw>)。

十四、其他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基金經理人獎酬結構與原則如下：(依據中華民國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基金經理人酬金核定守則第10條規定揭露)

發放依據	薪資	薪資結構包含本薪及伙食津貼，新進員工之核薪係評估其學、經歷背景，及參考市場薪資水準，再依本公司各職等職級薪資結構給付合理薪資。每年視公司營運狀況、個人職位調整、年度考核結果及市場薪資水平等調整薪資。
	獎金	針對經理人與研究員之獎金發放，本公司制定績效獎金辦法，明訂基金經理人與研究員評比之依據、時間及相關獎懲辦法，落實於每月、每季及年度績效評估作業，嚴格要求每一位經理人與研究員之績效表現，並以此績效作為績效獎金發放之依據。
發放方式	薪資	按月發放。
	獎金	各項獎金(包括三節獎金、投研人員獎金等)設計均參酌經理費收入訂定發放比率及上限，避免公司整體獲利及股東權益受影響。同時為避免人員違反外部法規或內部控制事項，若發生前開情事，將依情節給予扣減獎金或職務調整等懲處。